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500,000,000歐元於2026年到期之二級資本債券 (ISIN碼: XS1115459528; 共同編碼: 111545952; 上市代碼: 5809)

贖回通知

茲提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人**」)2014年10月3日發佈的關於500,000,000歐元於2026年到期之二級資本債券(本「**債券**」)發行及上市之公告。

根據本債券條件與條款(「**條件與條款**」),發行人行使其贖回權,並將於2021年10月3日 (「**贖回日**」)(因該日為公眾假期,實際贖回日將順延至下一工作日,即2021年10月4日)贖回所有本債券下未償付債券。發行人將按照本金加上截至贖回日(但不包括該日)應付未付的利息贖回本債券下全部債券。

發行人已於2021年8月20日按照條件與條款之要求,獲得由中國銀保監會出具的事先書面 決定。行使贖回權條件已得到滿足。

在贖回日的贖回完成後,本債券下將不再含有未償付餘額及新發債券。相應地,發行人將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撤回本債券上市。

本通知中所使用的未作定義之大寫簡稱均適用其在條件與條款中的含義。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顧生** 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21年9月2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任德奇先生、劉珺先生、李龍成先生*、汪林平先生*、 常保升先生*、廖宜建先生*、陳紹宗先生*、宋洪軍先生*、陳俊奎先生*、劉浩洋先生*、 楊志威先生*、胡展雲先生*、蔡浩儀先生*、石磊先生*、張向東先生*及李曉慧女士*。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